

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27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18 期”理财产品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，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，现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披露如下：

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：融资人为盐城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，融资人主体无外部评级，资产到期日不超过封闭式理财产品到期日，也不超过开放式理财产品投资周期终止日。融资人是依法设立的国有企业，控股股东为盐城市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，持股比例为 100%，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。融资人承担着盐城市盐都区、亭湖区、市经济开发区、城南新区的自来水供应和服务工作，经营范围包括：特许区域内（盐城市所辖盐都区、亭湖区和盐城经济开发区的现有区域）经营自来水生产、供应。自来水管道的安装、维修；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；水暖器材加工；水质分析与检测、测试；水表检定及水流量检测。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；金属材料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 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现制现售饮用水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产品存续期内若本理财产品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有所调整，管理人将选择优质企业作为融资人，且融资项目已履行管理人内部审

理财非存款、产品有风险、投资须谨慎



批流程，融资人业务经营正常，融资项目还款来源明确，并在本理财产品定期报告中披露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“受人之托、代人理财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，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！
特此公告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10月28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

